

证券代码：830831

证券简称：华泰集团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福建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及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
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福建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泰集团，证券代码：830831）于2017年12月28日（星期四）开市起暂停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时间为2018年3月27日。

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股票暂停转让，并发布《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停牌期间，公司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18年1月10日、1月24日、2月7日、2月28日、3月14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2018-005、2018-006、2018-007、2018-008）。

由于在预计的最晚恢复转让日（即2018年3月27日）前，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的事项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公司仍在积极推进中。为维

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同意，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时间延期至 2018年6月26日，并于2018年3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延期恢复转让期间，公司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经核对认为，公司报送的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向公司出具了《受理通知书》（编号：180601）。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福建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日